项目名称：港务区 2026 年-2028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JSZC-320311-XTZX-C2025-0002

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徐州市泉山区城市管理局

成交供应商（乙方）：徐州泉诚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日期：2026年 10月 23日

友情提醒：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泉山区城市管理局

乙方：徐州泉诚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第一项、合同履行期限

本合同履行期限为 2 年，从 2026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8 年 10 月 22 日。

第二节 养护管理范围

1、服务内容：项目内容：港务区 2026 年-2028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位于徐州市港务区内，共 17.88 公顷绿地及 2828 株行道树，绿化养护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修剪、除草、施肥、浇水、抹芽、除萌、病虫害防治、草坪修剪、苗木补植、防寒、防涝、防旱、防火、卫生保洁、秩序管理、设施设备维修保养、垃圾清理清运等。

2、养护标准：《江苏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范及分级标准》（苏建园（2015）383 号）/三级、《徐州市城市绿化条例》（2023 修正）及徐州市及泉山区相关规定为准进行养护管理。

3、项目养护范围及面积：

本次绿化养护范围为港务区内共 17.88 公顷绿地及 2828 株行道树。

港务区 2026 年-2028 年绿化养护服务项目

序号	养护地点	绿地情况		备注
		绿地面积（㎡）	行道树（株）	
1	徐丰路	7000		华美热电厂到南岗分车带，不包括张小楼西侧徐丰路树阵广场
2	腾达路	1900	177	女贞，顺堤路往西 200 米产业园门口（含分车带）
3	顺达路		260	重阳木，同发路至庞夹路
4	盛泉路		150	法桐，时代大道至腾飞路
5	腾飞路一期、二期	7345	680	法桐，徐丰路至旺泉路
6	兴安路	2321	210	银杏，南至时代大道北至腾达路
7	时代大道行道树		1036	重阳木，徐丰路至兴泉路
8	汉城西路	500	28	法桐，西三环至汉城小区西侧路口，不包括西侧第一个小花坛
9	和美佳苑（王新庄定销房）南侧路	1152	86	法桐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0	时代大道绿地	98275		徐丰路至兴泉路
11	故黄河二段标小游园	39558		南至铁路隧道，北至桃园街道办事处南侧铁路
12	苏丁大沟小游园	1300		三级养护，延苏丁路（丁楼社区）沟南侧
13	丁王中沟小游园	9000		三级养护，北段丁万河至王新庄村委会，南段丁万河至智慧树幼儿园南头
14	陈庄街头小游园	4500		三级养护，广场内硬质铺装及绿化，陈庄村内 5 处绿地
15	陈庄社区广场小游园	5000		陈庄村东出入口北侧
16	时代大道东延	920	99	法桐，西至徐丰路东至第一个路口
17	文学路中段		102	法桐，玉潭佳苑北侧，小区东侧路红绿灯、路灯往西
合计		178771	2828	

第三项、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合同价款的确定

合同总价为：¥ 1677671.26 元(小写)，人民币 壹佰陆拾柒万柒仟陆佰柒拾壹元贰角陆分 （大写）。

二、合同价款的支付

经双方协商一致，选择以下第二种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一：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10%)即¥ 167767.13 元，大写：人民币 壹拾陆万柒仟柒佰陆拾柒元壹角叁分 ，在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向甲方出具等额预付款保函后，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剩余合同价款由甲方按月按考核结果支付，分 12 个月，每月百分之七点五(7.5%)即¥ 125825.34 元，大写：人民币 壹拾贰万伍仟捌佰贰拾伍元叁角肆分，每月月底前对当月作业情况进行考核结果汇总，甲方按照考核结果，据实办理结算，乙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日支付。

乙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包括：

乙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付款方式二：不提交预付款保函的

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十(10%)即¥ 167767.13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元，大写：人民币壹拾陆万柒仟柒佰陆拾柒元壹角叁分，在双方签订合同后，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给乙方。

剩余合同价款由甲方按月按考核结果支付，分 12 个月，每月百分之七点五(7.5%)即¥125825.34元，大写：人民币壹拾贰万伍仟捌佰贰拾伍元叁角肆分，每月月底前对当月作业情况进行考核结果汇总，甲方按照考核结果，据实办理结算，乙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乙方需提交的支付文件包括：

乙方出具的全额正式发票。

三、实行区、街两级考核管理机制。各市场化招标管理标段考核得分由区级城管部门、街道办事处，按照 1：1 的比例计算得出。由区城管局进行汇总计算，得出最终考核得分。

甲方每月 28 号前对当月养护管理考核情况进行汇总，并出具考核结果，据实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乙方本月养护管理费用。其中，

当月考核成绩在 95 分及以上的为优秀格次，全额支付当月养护管理费用；

当月考核成绩在 90-95 分（含 90 分）的为合格格次，当月养护管理费用为：[1-（95-实际得分）/100]×月合同金额；

当月考核成绩在 80-90 分（含 80 分）的为基本合格格次，当月养护管理费用为：[1-2×（95-实际得分）/100]×月合同金额；

当月考核成绩在 80 分以下为不合格格次，当月养护管理费用为：[1-3×（95-实际得分）/100]×月合同金额。

第四项、质量与考核

一、养护管理要点及主要内容

（一）园艺管理、病虫害防治部分

严格按照《江苏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范及分级标准》（苏建园〔2015〕383 号）/三级、《徐州市城市绿化条例》（2023 修正）及徐州市及泉山区相关规定为准进行养护管理。

（二）其他

1、负责按时支付街头绿地、公园广场电费及水费。

2、负责对管理区域内的地面铺装（含木质铺装）、花坛、座椅（凳）、花架、栅（护）栏、亮化、喷泉等设施日常维修维护保养，各项设施保持完好、使用正常（设施达到设计使用年限自然损毁的除外）。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3、按照徐州市泉山区城市管理局相关要求，负责对管理区域内的环境卫生保洁，无垃圾杂物，无干枯枝叶，垃圾能及时清运，重点地区随产随清，其他地区日产日清。生活及建筑垃圾清运到环卫部门指定的倾放处。园林植物枝、叶创造条件粉碎，分类堆放、发酵处理后回填绿地，以改良土壤，增强土壤肥力，或集中收储外运至园林垃圾资源利用中心。

4、负责对管理区域内的秩序管理，无设摊摆卖，无拴挂、无宠物入园、水面无垂钓、游泳现象、夏季无赤臂现象，无自行车、机动车、电动车入园（残疾人轮椅、儿童车除外），无践踏绿地和其他破坏绿化的行为；游园秩序井然；公共设施完好无损，否则照价赔偿。

5、台账记录详细如实。

6、确保甲方在上级各种检查以及各类创建评比活动中不失分。

7、指定专人分区负责养护管理，设置片长，按不同管理区域合理安排养护管理人员。

8、乙方须配备必要的种植、运输工具，负责养护管理范围内的园林植物补植、种植、迁移工作。

9、负责养护管理范围内花坛、花器内草花施肥、除草、浇水、更换等日常养护管理工作。

10、负责对养护管理范围内绿地养护，并对养护管理范围内死亡的树木、草坪、地被等，由乙方及时补种、完善，补植品种、规格应与原树木基本相同。因地震、强台风、特大暴雨等不可抗力自然灾害造成苗木损毁，乙方负责及时清理倒伏、断枝，灾后重建补植苗木材料费、补植费用按实结算，人工由乙方承担。乙方未按时限完成清理、补植工作，甲方可委托第三方实施，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从当月服务费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

11、按要求每月将苗木生长情况及日常养护管理计划、片区及人员安排计划上报局绿化科。

12、如遇市政工程、重大活动时，乙方应派人员，做好绿地的维护管理工作，保证绿地及设施完好。

13、乙方中标后进场实施养护管理工作，中标后的前 3 个月为试管期。试管期间，甲方对乙方的养护管理工作进行检查考核，以确定乙方是否有实际履约能力。

14、负责及时处置养护管理范围内发生的数字化城市管理案件、“12345”政府服务热线工单和上级交办的事项。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二、工作人员要求

工作人员人数见乙方 JSZC-320311-XTZX-C2025-0002 响应文件，在总人数不变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各重要景点的工作人员数量。

1. 乙方负责项目养护工作人员配备如下：

工作人员配备总人数			34	
工作人员配置需求				
项目负责人	现场负责人	安全员	现场工作人员最低人数	
			总人数	专职园林园艺修剪人数
1	2	1	30	14

项目部有关人员专用于本项目日常养护管理工作，乙方必须要与上述人员签署不少于本合同履约期的用人用工合同，并购买有关保险。

2. 乙方应建立健全人员管理规章制度，报甲方备案，项目负责人和现场负责人原则上不得离开市区，每周至少 5 天在现场负责绿地养护管理；要有 AB 角，如因病、事确需请假的，应严格遵守请销假制度，向甲方现场管理单位（部门）办理书面请销假手续，当月请假天数不得超过 5 天。

3. 乙方项目负责人和现场负责人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不得同时参与其他任何项目的施工、养护管理等工作。确因身体原因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必须更换项目负责人、技术员（兼现场负责人）专职修剪人员等的，由乙方书面提出申请，经甲方书面批准后方可更换。拟调任项目负责人和现场负责人的业绩、工作能力和资格条件等不得低于原项目负责人或技术员（兼现场负责人）。甲方对乙方派驻的项目负责人和现场负责人、技术人 员的业务能力具有独立判断权利，甲方有权单方要求乙方更换 上述人员，乙方应于 7 个工作日内更换。

4. 乙方项目养护管理人员应足额配备到位，穿戴统一服装，秩序巡查人员制服及配套设备要符合行业规定及季节特点。

5. 乙方应确保 24 小时应急服务和承诺服务工作，应有固定办公和经营场所、值班人员及联系电话，养护管理范围内要 24 小时进行巡查。

三、养护管理设备配置要求

绿地养护设备（辆或台）	树枝叶粉碎设备	保洁设（辆）	数字化城管案件办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台）		理（部）
水车（5 吨以上）	雾炮车	喷药设备	水泵	绿篱修剪机	草坪修剪机	割灌机	疏草机	可移动铡切揉碎机	电动保洁车	处置通
1	1	7	4	12	2	12	1	1	4	1

1、上述水车（5 吨以上）、雾炮车可为乙方自有或租赁，其余养护管理机械机具设备均需为乙方自有，上述所有养护管理机械机具设备全部专用于泉山区绿化养护管理工作。

3、在乙方接到中标通知后 15 天内，将上述机械机具设备等放置至规定场所，并提供相应机械机具设备采购清单、机械机具设备名称、型号、采购发票或租赁合同等信息，且按照上表要求的顺序编排，供甲方核查，其中水车、雾炮车等机动车辆要提供车辆行驶证、车辆保险等证件资料，逾期未按要求办理到位的按自动放弃中标处理。

4、履约期间，采购人在检查考核中，如发现并查实中标人项目养护管理机械机具设备未按照月度工作安排从事作业，或不在规定场所，或未足额配置上述承诺的养护管理机械设备机具的，且未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四、考核验收标准

严格按照《江苏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范及分级标准》（苏建园〔2015〕383 号）/三级、《徐州市城市绿化条例》（2023 修正）及徐州市及泉山区相关规定为准进行养护管理和合同相关要求及响应文件进行考核。

第五项、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对乙方有实施日常检查、考核、管理的权利。

（二）甲方可对乙方存在问题限期整改，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甲方需确保乙方合同价款（按照甲方出具的考核结果）按时到位。

（四）甲方检查人员必须公开、公平、公正检查考核。

（五）甲方监督检查乙方对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作业标准、行业规范的履行情况。

（六）甲方根据服务项目实际情况对养护管理优化调整。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七）甲方对乙方的项目部标准化建设检查验收。

（八）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更换履约意识不强、履约能力不足、不能坚守岗位、不服从管理的项目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及其他服务人员。

（九）甲方有权定期对乙方养护机械设备机具等进行查验，要求乙方限期更换达不到养护管理使用标准的机械设备机具。

（十）甲方根据相关政策和规定调整考核细则和评分标准。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及其下属绿地养护管理监管单位及有关人员的检查、考核、指导和监督。

（二）乙方不得雇用 18 周岁以下和男 65 周岁（女 60 周岁）以上的现场工作人员。

（三）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足额配备相关人员。

（四）乙方不得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技术员（兼现场负责人）、安全员、专职修剪人员和项目其他服务人员。

（五）合同履行期内，乙方在市区应有固定办公和经营场所，用于作业、管理、机具停放、办公等。

（六）乙方要加强工作人员的安全教育、职业技能等培训，完善相关措施，作业人员应经专业培训后方可上岗作业，确保安全无事故。

（七）在合同履约期内，乙方必须制定日、周、月工作计划，并按计划完成当天、周、月的日常养护管理工作。

（八）乙方应保持绿地完整性，遇擅自占绿毁绿行为应及时劝止，并及时上报甲方，发生违法占用绿地毁绿行为，及时报行政执法部门处理。乙方不得擅自大面积减少或改变绿地植物配置，如需改造，须书面申请上报甲方同意后方可施工。

（九）乙方需全面配合甲方在乙方养护管理绿地内组织实施的科研试验等工作，并提供必要的人员和设备。

（十）乙方应无条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某些需紧急处置的情况，或上级重大活动安排的任务及各类创建任务。

（十一）乙方要按照相关要求和标准建立每日自查制度，完善各项台账资料。

（十二）乙方承担其工作人员的人身财产损害及造成第三方损害的法律责任。

（十三）乙方必须将所投入本项目的设备（车辆）行驶证及机动车登记证书扫描件交甲方备案，设备（车辆）只能在本项目专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项目。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十四）乙方应按甲方要求参加相关业务会议、培训和活动等。

（十五）乙方严格按照《徐州市推进城市生活垃圾分类行动方案》处置园林垃圾，严禁混入其他垃圾收集容器，严禁将其他非绿化垃圾夹杂在绿化植物废弃物中，做好园林垃圾收集、分类、运输和处置等工作。

（十六）合同履约期间，乙方工作人员如遇人身伤亡事故， 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与法律责任，甲方享有追偿权。

（十七）乙方不得在管理范围内存在行政管理（执法）行为。

（十八）乙方在养护期间发现安全隐患，须及时向甲方汇报。养护期间，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如因事故导致甲方承担责任的，则甲方在承担责任后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追偿费用包含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保函费、鉴定费等所有经济损失。

第六项、违约责任

一、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并承担相应责任。

（一）未按合同约定数量配备相关工作人员，或者工作人员到岗率低于 95%的，限期整改；若整改不到位，月度考核一次性扣除 10 分。

（二）乙方未能及时处置上级指派或各类应急任务的，甲方有权指派其他队伍进场，所发生的费用在乙方合同金额中扣除，并在月度考核中一次性扣除 5 分。

（三）当月针对同一存在问题，连续 2 次整改不合格或累计 3 次及以上未完成甲方交办的任务的，月度考核一次性扣除 5 分。

（四）现场检查考核期间，项目负责人不在现场的，每次扣 5 分；技术员（兼现场负责人）不在现场的，每人每次扣 2 分/人；专职修剪人员不在现场的，每人每次扣 0.5 分。每月最高可扣 13 分。

（五）项目负责人、技术员（兼现场负责人）按月统计请假超过 5 天的，每 0.5 天扣 0.5 分/人（不足 0.5 天的按 0.5 天计）；未遵守请销假制度的，当月每人每次扣 2 分。

（六）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参加相关业务会议、培训和活动等的人员，月度考核每人每次扣 1 分。

（七）乙方机械机具设备等未按要求从事作业，或者不在规定场所的，主要施工车辆如水车等每次每辆扣 1 分，其他小型机具设备每次每台（部）扣 0.5 分。

（八）出现绿地占用毁绿行为，且没及时跟踪行政执法处理结果，或擅自减少或改变绿地植物配置的，要承担相应损失。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二、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经济损失。

（一）不服从甲方或其委托的检查考核监管单位管理的；

（二）检查考核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转包或分包行为的；

（三）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现场负责人（兼技术员）的；

（四）未足额配置养护管理机械机具设备等，限期整改仍未配备到位的；

（五）在试管期间，考核成绩 2 次低于 80 分（含 80 分）或 3 次倒数第一且有 1 次低于 80 分（含 80 分）的；

（六）每一履约年累计 3 次考核不合格（低于 80 分），或有 1 次考核不合格（低于 80 分）且连续 3 次及累计 5 次考核成绩排在末位的；

（七）在养护管理责任期内，如乙方 10 日内未对绿地全面或部分绿地进行日常养护管理的，经甲方指出仍不进行整改或单方中途退出养护管理的；

（八）在上级部门考核评比等活动中出现严重失分，或因养护管理不到位，全年累计被市级及以上新闻媒体曝光 3 次并在社会上造成较严重影响的；

（九）乙方因特殊原因，或不具备继续履约能力，提出解除合同，经甲方同意的。

（十）乙方未按规定发放工人工资导致发生群体性信访投诉等，被甲方或城管部门书面通报 3 次（含）以上的；

三、合同解除时，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书面通知对方，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的，对于尚在投标有效期内的标段养护管理工作由招投标确定的递补队伍负责实施，重新签订养护合同，月度养护经费标准按上一中标人合同价中月度养护标准执行；投标有效期结束的，由甲方重新组织招标，新中标队伍进场前，由乙方继续负责养护管理工作，“续管期”内甲方按考核成绩正常兑现经费，续管期原则上不超过 3 个月。

因乙方违约解除合同的，视情况列入政府采购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第七项、其他

一、养护管理中标企业在签署本合同同时，视同于与养护管理责任主体单位签署安全生产合同。

二、养护管理期内，中标企业出现未按照养护管理责任主体单位整改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整改到位的，由养护管理责任主体单位代为整改，费用由乙方承担。

三、成交项目养护管理期间内如遇财产损失、人身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全部经济与法律责任。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四、承包面积若因故发生增减，则承包款根据合同单价同比例增减。

五、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国家、省、市等有关部门对养护管理标准和要求等作出重大调整的，按调整后的标准和要求执行。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项目所在地（徐州市泉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合同一式 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徐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壹 份存档，政府采购管理部门 壹 份备案。

七、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及与采购文件有矛盾之处，以采购文件[项目编号：JSZC-320311-XTZX-G2025-0002]为准。

甲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电话：

签定日期：

签定地点：

乙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联系电话

签定日期：

签定地点：

乙方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附件

泉山区港务区区管绿地养护管理检查考核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绿化养护市场化运营机制，加强对绿化养护管理中标（成交）公司的检查考核，高质量高标准做好市管道路绿地养护管理工作，根据《徐州市市区公共绿地养护管理办法（试行）》、《江苏省城市园林绿化养护管理规范及分级标准》（苏建园〔2015〕383 号）/三级、《徐州市城市绿化条例》（2023 修正）及现行相关园林绿化管理规定等，制定本办法。

一、检查考核范围

本办法适用于泉山区港务区区管绿地内园林植物的养护管理工作。

二、检查考核主体与被检查考核对象

泉山区城市管理局负责泉山区港务区区管绿地养护管理的监管考核工作。被考核对象为通过政府采购确定承担泉山区港务区区管绿地养护管理的中标（成交）人。

三、检查考核内容和标准

主要考核绿地养护管理企业园艺管理质量水平和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根据全年的绿地养护管理工作内容及养护工作量，严格按照《泉山区区管绿化园艺管理检查考核标准》（详见下表 1）和《泉山区区管绿化管理制度情况检查考核标准》（详见下表 2）进行考核。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表 1-泉山区区管绿化园艺管理检查考核现场评分表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项目扣分	扣分	项目得分
园艺管理	植物规范修剪	10	对春秋季模纹、球类造型修剪轮廓不清晰、高度不平整，影响绿地整体景观效果的；或存在乔木、花灌木越冬修剪不规范，影响苗木次年生长或开花的，扣 0.5 分/株或㎡		
	绿地施肥	7	对施肥不到位，导致苗木长势不佳的，扣 0.5 分/株或㎡		
	抗旱浇水及喷淋除尘	5	对存在抗旱浇水不及时，影响苗木生长需求；或存在苗木叶面积灰较多，明显影响绿地整体景观的，扣 0.5 分/株或㎡		
	清除杂草	7	对绿地内杂草较多，清除不及时，导致绿地整体杂乱，影响苗木生长的，扣 0.1 分/株或㎡		
	死株清理及苗木补植	35	春季补植旺季期间，对存在死株较多未伐除，死株清理不彻底；或苗木规整补植不到位，补植时混合栽植，导致绿地斑秃、杂乱，明显影响绿地景观效果的，扣 0.5 分/株或㎡		
	卫生保洁及秩序管理	10	存在保洁不及时，有少量垃圾杂物的，树木有栓挂现象等，不明显影响绿地清洁度的，扣 0.5 分/处，每月最高可扣 5 分；对存在垃圾杂物较多未清理，成堆垃圾未清运的；或绿地内随意摆放养护作业工具、停放车辆及机械设备的，扣 1 分/处		
	松土及切边	7	对存在松土不到位；或切边边界不清晰、宽度不一致、尺寸不规范的，扣 0.1 分/株或㎡或 m		
	涂白及防寒保暖	5	对乔灌木存在涂白不均匀，上口不平齐，整体高度不一致；香樟枝干包扎、覆地膜不到位，或春季解除不及时的，扣 0.1 分/株或㎡		
	病虫害防治	7	对绿地内存在轻微病情、虫情，未及时防治的，扣 0.1 分/株或㎡；对绿地内存在病情、虫情较严重的，扣 0.2 分/株或㎡		
	设施维修	7	对损坏的园林设施，修补或更换不及时的，扣 0.5 分/处，		
合计		100			

注：每月定为专项考核项扣分分值加倍。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表 2-泉山区区管绿化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检查考核评分表

考核项目	考核内容	分值	项目扣分/加分标准	扣分/加分	项目得分
一、企业与人员设备管理（32）	人员到岗情况	13	1 名项目经理、3 名现场负责人及 15 名专业园林园艺修剪人员每日 3 次上报到岗情况，未按时上报的，每次扣 0.1 分/人/。现场检查考核期间，存在项目经理不在现场的每次扣 5 分，现场负责人不在现场的每次扣 2 分/人，专业园林园艺修剪人员不在现场的每次扣 1 分/人		
	着装情况	3	养护管理人员服装不统一的，发现一次扣 0.5 分/人		
	车辆管理	6	抗旱浇水专项工作期间，水车数量少于 4 辆的，扣 0.5 分/辆/天		
	突发事件处置	5	大面积毁绿、占用绿地等，未及时发现、上报、劝阻的，发现一次扣 5 分；特殊天气、抢险救灾等紧急事件，负责人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场指挥处理的，发现一次扣 5 分		
	安全管理	5	对安全防护措施不齐全，安全管理工作不到位的，发现一次扣 5 分；每季度将对农药化肥等危化品管理情况进行检查，对存在农药化肥管理不规范，存在安全隐患的，发现一次扣 5 分		
二、工作计划和档案资料管理（4）	上报工作总结及计划	2	未按时上报工作总结及计划的扣 2 分/次，不上报总结及工作计划的扣 5 分/次		
	上报各类材料	2	未按时完成各类材料上报的扣 1 分/次；工作台账内容缺失，资料不完善的，扣 2 分/项		
三、第三方监管（4+计件）	批评及负面报道	3	管理失当，受到业务主管部门点名批评或有新闻媒体负面报道的，扣 5 分/次		
	各类案件处置	计件	数字化城市管理、“12345”热线工单和上级交办事项。出现超期结案扣 1 分/件，返工案件扣 3 分/件，延期案件扣 1 分/件，上级交办事项处理不及时扣 2 分/件		
	群众监督	1	群众反映养管存在明显问题，经查实，符合实际情况的，扣 1 分/次		
四、考核评比成绩优秀	月度考核加分	2	连续 3 个月，月度考核成绩取得第一名或达到 95 分以上的，当月考核成绩加 2 分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业务比赛竞赛	按实加分	参加省级业务比赛竞赛，团体或个人获得第一名的，当月或次月考核成绩加 2 分/个、第二名加 1.5 分/个、第三名加 1 分/个、第四至六名加 0.5 分/个；参加市级业务比赛竞赛，团体或个人获得第一名的，当月或次月考核成绩加 1.5 分/个、第二名加 1 分/个、第三名加 0.8 分/个、第四至六名加 0.5 分/个		
	各类案件处置加分	3	数字化城市管理、“12345”热线工单和上级交办事项达到 6 件以上，且无超期、返工、延期，按时办结率达到 100%的，当月考核成绩加 3 分。		
五、创新举措成效显著	创新措施及亮点工作	1	每月及时上报创新监管措施、亮点工作成效显著，当月考核加 1 分/项		
	应用新技术及新设备	1	积极应用新技术、新设备，明显提高养护管理质量或效率的，当月考核成绩加 1 分/项		
六、业务主管部门嘉奖和媒体正面宣传	业务主管部门及市级以上嘉奖	2	每月及时上报创新监管措施、亮点工作成效显著，当月考核加 1 分/项		
	市级以上媒体正面报道	1	获得市级及以上新闻媒体表扬或正面宣传报道的，当月考核成绩加 1 分		

四、月度检查考核成绩认定和经费兑现办法

（一）采用综合评分法

实行区、街两级考核管理机制。各市场化招标管理标段月度考核成绩（100 分）=月度现场检查考核成绩（占 40%，即 40 分）+日常检查考核成绩（占 60%，即 60 分）+日常绿化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检查考核成绩（扣分或加分分值，如扣分分值大于加分分值，则该项成绩为负分，反之为正分）。日常检查考核成绩由区级城管部门、街道办事处，按照 1：1 的比例计算得出，月度现场检查考核成绩根据区城管局月度现场检查情况得出。由区城管局进行汇总计算，得出最终考核得分。

（二）考核经费兑现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考核经费按月兑现。月度检查考核成绩是兑现月度考核经费的依据，每月月底前完成考核各项工作，次月月初出具考核结果，并据实办理政府采购资金结算手续，支付上月养护管理费用。其中，当月考核成绩在 95 分及以上的为优秀格次，全额支付当月养护管理费用；当月考核成绩在 90-95 分（含 90 分）的为合格格次，当月养护管理费用为：[1-（95-实际得分）/100]×月合同金额；当月考核成绩在 80-90 分（含 80 分）的为基本合格格次，当月养护管理费用为：[1-2×（95-实际得分）/100]×月合同金额；当月考核成绩在 80 分以下为不合格格次，当月养护管理费用为：[1-3×（95-实际得分）/100]×月合同金额。当月数字化案件存在返工、超期情况的，每件案件扣除当月考核经费 1000 元，可累计。

五、检查考核办法

绿地检查考核实行“日巡查、月考核”的基本考核制度，并结合日常绿化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检查情况，确定考核分数。

（一）日巡查

1.考核小组对标段的管理情况（包括人员、机械设备机具到岗到位、统一着装、环境卫生保洁等）进行明察暗访，发现问题记录存档并按考核项目规定的分值比例直接扣分。

2.下达的阶段性工作不能按要求完成的，可直接扣除相应的分值。

3.现场检查考核期间，项目负责人不在现场的，每次扣 5 分；现场负责人不在现场的，每人每次扣 2 分/人；专职修剪人员不在现场的，每人每次扣 0.5 分。每月最高可扣 20 分。

4.对标段内存在养护管理人员服装不统一的，发现一次扣 5 分，可累计扣分。

5.对标段内存在保洁不到位，垃圾杂物较多的问题，发现一次扣 5 分，可累计扣分。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6.中标人管理失当，受到上级领导点名批评或有新闻媒体负面报道的，当月考核成绩直接扣5分，可累计扣分。

7.乙方机械设备等未按要求配备到位的，主要施工车辆，如水车等，每次每辆扣1分，其他小型机具设备每次每台（部）扣0.5分。

8.项目负责人、现场负责人按月统计请假超过5天的，每0.5天扣0.5分/人（不足0.5天的按0.5天计）；未遵循请销假制度的，每人每次扣2分。

（二）月考核

每月组织一次全面的现场检查考核，根据现场情况进行评分，并综合日常管护情况、工作任务单完成情况、整改任务落实情况、现场考核情况等对中标人当月养护管理工作评定成绩，兑现经费。同一标段内有不同公园（广场）或道路绿地的，标段月度考核成绩按照该标段内公园（广场）或道路月度评分的最低值计算。

1.乙方未按甲方要求参加相关业务会议、培训和活动等的人员，当月月度考核每人每次扣1分。

2.未按合同约定数量配备相关工作人员，或者工作人员到岗率低于95%的，限期调整；若整改不到位，月度考核一次性扣除10分。

3.乙方如不能及时处置上级指派或各类应急任务的，甲方有权指派其他队伍进场，所发生的费用在乙方合同金额中扣除，并在月度考核中一次性扣除5分。

4.当月针对同一存在问题，连续2次整改不合格或累计3次及以上未完成甲方交办的任务的，月度考核一次性扣除5分。

（三）日常绿化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检查

每月不定期进行日常绿化管理制度落实情况检查，根据情况进行加分或减分，并综合“日巡查、月考核”成绩，评定最终月度考核成绩，兑现经费。

六、工作流程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一）中标人按时上报工作材料

1.中标人根据市管道路绿地全年工作计划和养护管理月历，在月底前上报次月养护管理工作计划。

2.中标人根据全年工作计划和养护管理月历，在月底前上报本月安全台账、养护台账、废物台账。

3.考核小组根据中标人上报的工作计划及本月管理内容下达当月绿化管理工作任务单，工作任务单明确各项工作内容的标准及完成时间。

4.上报形式：各中标人通过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进行上报。书面形式需加盖单位鲜章，电子邮件需电话通知管理单位确认。

5.未按时上报工作材料的扣当月考核成绩 2 分，不上报工作材料的扣当月考核成绩 5 分。

（二）中标人报验工作完成情况

1.中标人按照《工作任务单》或整改通知书要求，按时间节点将完成的养护工作内容及时上报管理单位，申请检查验收。

2.报验形式：各中标人通过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进行报验。书面形式需加盖单位鲜章，电子邮件需电话通知管理单位确认。

3.报验生效时间：书面报验以签收日期为生效日，网上报验以电子邮件发出日期为生效日。

4.中标人应由专人一事一报，即在每项任务全面完成后进行报验。

5.中标人如不按要求或不能按时将管理作业完成情况书面上报的，作未完成任务处理，该项考核不得分。如因下雨等不可抗拒原因，需推迟完成作业的需书面报请管理单位同意后方可有效。

（三）管理单位验收

1.考核小组接到中标人报验单后会同中标人人员及时安排检查验收。

2.对报验内容的每一项工作的完成情况及效果进行评分。

（四）管理单位下达整改意见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1. 考核小组对中标人进行验收时，发现需进一步整改的地段应下达整改通知书，规定整改期限，每下发一次整改扣考核成绩 2 分。

2. 中标人按整改通知书要求整改完毕后，再次上报，直至验收合格。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